



证券代码：002725

证券简称：跃岭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##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4年5月2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:30

2) 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4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, 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4年5月21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 会议召开的地点：浙江省温岭市泽国镇飞跃路1号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(3) 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

(5)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仙明先生

(6)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## 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8,876,24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4360 %。

### (1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8,875,14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4356 %。

### (2)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 %。

(3) 中小股东（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811,1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6137 %。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林仙明董事长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，部分董事以线上会议方式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



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**  
其中关联股东林仙明、林斌、林信福、万士文、万坤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11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1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1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

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1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1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财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1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核算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2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## **2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重大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## **2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选举方式选举赖德明先生、熊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**1、选举赖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。

### **2、选举熊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8,876,24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1,180 股。

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车千里律师、张博钦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

---

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